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年6月26日

\$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根据本报告披露的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签署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和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6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状况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表示复核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本基金，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定期报告。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简要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鹏华优质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场内简称	鹏华治理
基金代码	160611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名称:鹏华优质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代码:160611

基金简称:鹏华治理

基金类型:股票型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7年4月25日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报告期:2014年1